四種慧行(由三門 由六事) (瑜伽師地論卷30)

云何四種毘鉢舍那。謂有苾芻依止內心奢摩他故。於諸法中能正思擇。最極思擇。周遍尋思。周遍伺察。是名四種毘鉢舍那。.……

由三門六事差別所緣。當知復有多種差別。

云何三門毘鉢舍那。一唯隨相行毘鉢舍那。二隨尋思行毘鉢舍那。三隨伺察行毘鉢舍那。……．

云何六事差別所緣毘鉢舍那。謂尋思時尋思六事。一義。二事。三相。四品。五時。六理。既尋思已復審伺察。

云何名為尋思於義。謂正尋思如是如是語有如是如是義。如是名為尋思於義。

云何名為尋思於事。謂正尋思內外二事。如是名為尋思於事。

云何名為尋思於相。謂正尋思諸法二相。一者自相。二者共相。如是名為尋思於相。

云何名為尋思於品。謂正尋思諸法二品。一者黑品。二者白品。尋思黑品過失過患。尋思白品功德勝利。如是名為尋思於品。

云何名為尋思於時。謂正尋思過去未來現在三時。尋思如是事曾在過去世。尋思如是事當在未來世。尋思如是事今在現在世。如是名為尋思於時。

云何名為尋思於理。謂正尋思四種道理。一觀待道理。二作用道理。三證成道理。四法爾道理。當知此中由觀待道理尋思世俗以為世俗。尋思勝義以為勝義。尋思因緣以為因緣。由作用道理尋思諸法所有作用。謂如是如是法有如是如是作用。由證成道理尋思三量。一至教量。二比度量。三現證量。謂正尋思如是如是義。為有至教不。為現證可得不。為應比度不。由法爾道理。於如實諸法成立法性。難思法性安住法性應生信解不應思議不應分別。如是名為尋思於理。如是六事差別所緣毘鉢舍那。及前三門毘鉢舍那。略攝一切毘鉢舍那。